



Panasonic

供应链 CSR 推进准则

2022 年 12 月 1 日改订（第 3.0 版）

前言

Panasonic（以下，简称“本公司”）自创业以来，一贯秉持“作为社会的公器，通过事业活动为社会做出贡献”的经营理念，以及在该理念的基础上推进我们的事业活动。依靠实践这个经营理念同时制定了《经营基本方针》，标明全球各公司以及员工的每一个人在推进事业活动的基础上都应贯彻守护的方针与这个想法为基石规定了《Panasonic 集团合规行为准则》。

只此《经营基本方针》、《Panasonic 集团合规行为准则》、基于前述本公司定位于采购活动相关主旨所展现的《采购方针》得到认同为前提，本公司立意与供应商就在劳工权益尊重、安全职场环境、环境问题方面的担忧等、实现企业的社会责任（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CSR）为目标推进本项目。

本公司就品质・成本・納期・服务（QCDS）的评价结果，再加上经营实绩作为实现企业对社会的责任与供应商共同努力开展交易活动。在构筑可持续化供应链方面，离不开供应商的协助。为此在获得供应商的理解和协助的基础上一起努力，将遵纪守法和社会性要望并列实施开展实践活动。

近来，对企业的社会要望日益加强、法律规制也更趋强化。本准则遵循国际规范及各国法律法规、社会对企业的共通要求等，规定了本公司希望供应商遵守的内容。希望供应商将本准则的内容充分理解的基础上付诸实践，并进一步了解和协助本公司的 CSR 活动。

以上

采购方针

● 全球采购活动的实践

为应对全球范围的生产活动，在全球范围内与供应商建立合作伙伴关系，在相互信任、学习和合作的基础上，不断创造所需的功能和价值。

● CSR 采购的实践

遵守法律法规和社会规范、企业伦理，与供应商共同推动履行社会责任的采购活动，如劳动权益、安全卫生、地球环境保护、信息安全等。

● 与供应商合作展开的采购活动

为实现客户认可的产品价值，发挥与供应商间的信息窗口的作用，如掌握零部件和商品的市场趋势、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等，确保和维护并提高采购品的品质，推进实现具有竞争力的价格和对市场变化的应对。

目 录

1. 劳 动	5
1-1 禁止强制性劳动	5
1-2 禁止使用童工及对青少年劳动者的照顾	6
1-3 劳动时间.....	6
1-4 合适的工资	6
1-5 人道主义待遇.....	6
1-6 消除歧视.....	7
1-7 组团自由.....	7
2. 安全卫生	7
2-1 职场安全及培训	7
2-2 紧急时的应对和培训	8
2-3 劳动事故与疾病	8
2-4 产业卫生.....	8
2-5 关注对身体造成负荷的作业.....	8
2-6 机械装置的安全措施	9
2-7 设施的安全卫生	9
2-8 安全卫生的日常交流	9
3. 环 境	9
4. 伦 理	10
4-1 禁止渎职 · 贿赂等.....	10
4-2 禁止收受不正当利益	10
4-3 信息公开.....	10
4-4 尊重知识产权.....	11
4-5 公正交易	11
4-6 预防及早期发现不正当行为.....	11
4-7 负责任矿物采购的应对	11

4-8 禁止滥用优势地位.....	11
4-9 适当地出口管理	12
5. 信息安全	12
5-1 防止信息泄露和培训	12
5-2 防范计算机网络威胁	12
6. 质量和安全性	13
6-1 品质管理体系.....	13
6-2 提供正确的产品和服务信息.....	13
6-3 确保产品的安全性.....	13
7. 社会贡献	14
7-1 为社会和地区做贡献	14
8. 管理体系	14
8-1 企业承诺.....	14
8-2 经营者的说明责任.....	14
8-3 法定要件及顾客要求事项	14
8-4 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	15
8-5 改善目标.....	15
8-6 培训	15
8-7 交流	15
8-8 内部通报制度.....	15
8-9 评估	16
8-10 改正措施流程	16
8-11 文档和记录.....	16
8-12 对供应商的传达	16
8-13 BCP 措施.....	16

1. 劳 动

供应商在对待劳动者时，要尊重和顾及《国际人权法案》《联合国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和国际劳工组织（ILO）的《关于工作中的基本原则和权利宣言》中所规定规定的劳工权益。这适用于所有劳动者，包括直接雇员、合同工、临时工、外国人劳动者和学生等。

供应商应制定劳工权益政策并在其主页上公布，同时建立管理体系，开展风险评估和改善活动。

劳动相关要求事项如下。

1-1 禁止强制性劳动

供应商应本着自愿原则雇用所有劳动者，不使用武力、欺诈或控制，不使他们从事强迫劳动、人口贩卖或与人口贩卖有关的活动

<具体的措施事项>

- 禁止强迫、拘禁（包含债务拘禁）或羁押劳工，禁止使用非自愿性或剥削性的监狱劳工、奴隶或人口贩卖的劳动力，禁止商业性行为（参照：“ILO Indicators of Forced Labour”）
- 不对所有行动施加不合理的限制，包括进出工作场所和宿舍
- 在签订正式合同之前（外籍劳动者在离开母国之前），应以其母语或劳动者能够理解的语言书面告知劳动者其主要的工作条件，并签署劳动合同
- 在原籍国签署的合同内容，不允许在就业国将其变更为不利条款
- 劳动者有离职的自由
- 供应商、派遣公司以及人才中介公司不得扣押政府机关颁发的劳动者的身份证件、护照、劳动许可证、移民申请书等
- 供应商、派遣公司以及人才中介公司不得向劳动者收取入职介绍费或医疗费、保险费、认证考试费、培训和指导费、工作设备的费用、差旅费、住宿费、入境管理相关书类费用、广告费、雇用费、政府征收费用和管理费等与工作相关的其他费用。（参照：ILO<招募·入职介绍手续费及相关费用的定义>、RBA 移居和强制劳动 - <手续费定义>）
- 供应商、派遣公司以及人才中介公司在雇用关系结束时向劳动者提供归国的方法或支付归国的费用
- 供应商必须告知劳动者从其工资中扣除的所有项目
- 供应商应向派遣公司以及人才中介公司要求和确认上述事项得到处理
- 供应商不使用违反该国劳动法的派遣公司和人才中介公司

1 综上，针对一部分国家的政府采购交易中，本准则所规定的遵守事项需要追加，发生下记被要求事项时，为了遵守该国的法律规定，供应商按照具体要求必须应对和协助。

如：

- 对于职工的房租与福利待遇、劳动性质与工作地、生活水平、住所与关联费用、索赔处理流程、贩卖人口和强制劳动的禁止相关的记载在劳动合同中进行提示
- 调任情况下应在调任之日提前 5 天将上述内容记载在合同上进行提示

1-2 禁止使用童工及对青少年劳动者的照顾

禁止雇用不满低于就业年龄的儿童，并禁止安排青少年劳动者从事损害其成长的工作

<具体的措施事项>

- 拥有适当的机制以核实劳动者的年龄，禁止雇用儿童（儿童是指 15 周岁以下、或未达到完成义务教育的年龄、或未达到国家最低雇用年龄，不满上述情况中最高年龄的人）
- 禁止让未满 18 周岁的劳动者（青少年劳动者）从事可能危害其健康与成长并面临风险的工作，包括夜班和加班在内
- 遵循适用的法律和法规，保护学生的权利，确保适当的管理与教育
- 如果现地没有可适用法律的情况时，学生劳动者、实习生、以及见习生的工资标准应与从事相同或类似工作的其他劳动者相同

1-3 劳动时间

切实管理劳动者的劳动时间、休息日和休假，以免超出法定限额

<具体的措施事项>

- 除紧急情况和突发情况外，每周的劳动时间不得超过 60 个小时，含加班时间在内
本地的法律法规更为严格时，应遵从本地的法律法规
- 全年的计划和实际劳动天数不得超过法定限额
- 每劳动 7 天给予劳动者 1 天以上的休息日

1-4 合适的工资

支付劳动者法定最低工资，禁止不当减薪

<具体的措施事项>

- 必须遵守所有适用的工资相关的法律，包括与最低工资、加班工资、以及法定福利待遇相关法律在内
- 对于法定时间以外的劳动，应按照本地法律支付加班费
- 禁止以惩戒处分为目的的减薪
- 正确计算劳动所得，在工资日之前，将信息记录完整的工资明细提交给劳动者。
- 遵守本地的法律法规，向所有劳动者准时支付工资和补贴

1-5 人道主义待遇

尊重劳动者的劳工权益，人道主义对待

<具体的措施事项>

- 禁止对劳动者施暴、性别暴力、骚扰、性虐待、体罚、精神或肉体性压迫、欺凌、在公开场合侮辱或嘲笑或曝光或辱骂等非人道主义行为
- 明确定义并向劳动者传达惩戒政策和实施流程

1-6 消除歧视

努力消除招聘和就业中的歧视，实现机会平等和公平待遇

<具体的措施事项>

- 在常规的录用和就业中，包括工资、晋升、补偿和获得培训等方面，不得以人种、肤色、年龄、性别、性取向、性别认同和表达、民族或国籍、有无残疾、怀孕、宗教、所属政党、所属组织、有无服役经历、受保护的遗传基因信息、结婚经历等施行歧视性对待
- 在合理范围内为劳动者提供便利，使其能够保持宗教上的习俗
- 对于劳动者或录用候选人，禁止歧视化对待的医疗检查和身体检查

1-7 组团自由

作为实现劳动条件、劳动环境、工资水平等劳资双方协议的手段，允许劳动者的组团自由

<具体的措施事项>

- 允许劳动者实施团体交涉、参加和平性集会
- 遵从当地法律法规允许劳动者组织工会、有权参加工会活动
- 禁止对劳动者或其代表者歧视化对待、报复、胁迫、骚扰
- 劳动者或其代表者，可与经营层就劳动条件及常规经营进行交流

2. 安全卫生

供应商应致力于改善工作中的安全卫生。通过最大限度减少伤害和疾病、保持安全卫生的劳动环境，从而提升产品与服务的品质、生产的一致性，以及改善劳动者的稳定性和劳动积极性。

供应商制定安全卫生相关方针，并将其公示于 Web 网站等，同时建立管理体系，进行风险评估和改善活动。

安全卫生相关的要求如下。

2-1 职场安全及培训

评估工作场所的安全风险并通过适当的设计和技术、管理措施确保安全

<具体的措施事项>

- 明确工作中潜在的危险点（化学品、电和其他能源、火、车辆以及坠落危险），实施预防性措施以及安全的作业流程（包括上锁*/标记*），并实施持续性的培训
 - *上锁：通过传感器检测危险点，通过锁定供应给机器或设备的电源进行阻断
 - *标记：在关闭电源期间，禁止操作电源关闭装置的规定应通过标签或其他方式明确表示出来
- 提供护目镜、安全帽、手套等适当的个人防护设备
- 不给孕妇和育儿期母亲分配危险的工作环境
- 消除孕妇和育儿期母亲劳动安全卫生上的风险
- 采取合理的措施，包括向育儿期母亲提供合理的设施等（例如，向育儿期母亲提供干净安全的挤奶场所和储存母乳的地方）

2-2 紧急时的应对和培训

为保护生命和人身安全，预测潜在的灾害和事故，准备紧急时的应对方法，并确保这些措施在整个工作场所都是众所周知的

<具体的措施事项>

- 合理设置火灾探测器和灭火器
- 在工作场所内标示逃生路线和避难场所
- 不在出入口附近放置物品，以便在发生紧急情况时可以立即撤离
- 定期实施逃生演练
- 制定一个紧急情况下的复原计划

2-3 劳动事故与疾病

掌握劳动事故造成的伤害以及疾病的相关情况，并采取适当的措施

<具体的措施事项>

- 对伤害以及疾病进行适当的治疗，同时查明原因、制定对策，并保留记录
- 分类、记录和分析伤害以及疾病，并在必要时采取纠正措施
- 协助发生劳动事故的劳动者重返工作岗位

2-4 产业卫生

了解工作场所中对人体有害的生物和化学品、以及噪音和异味等的情况，采取适当措施，进行劳动者的健康管理

<具体的措施事项>

- 测量工作环境中的粉尘、有机溶剂、蒸汽、细菌等的影响，识别并管理对劳动者健康有害的因素
- 向劳动者提供适当的个人防护设备、通风和其他设备
- 备有急救箱并进行定期维护
- 依据法律法规进行健康体检，及早预防并发现劳动者的疾病
- 防止因长时间劳动和过度劳累造成的健康危害，并充分注意心理健康

2-5 关注对身体造成负荷的作业

对体力要求高的工作进行识别和适当管理，以防止事故和疾病

<具体的措施事项>

- 识别、评估和管理劳动者体力劳动的危险性，如人工搬运原材料、重物或重复性的提举工作、长时间站立和极其重复或需要很大力量的装配工作

2-6 机械装置的安全措施

对本公司使用的机械装置类采取适当的安全措施

<具体的措施事项>

- 评估机械和设备的安全隐患
- 对危险场所进行适当的维护，设置物理性保护、联锁*和防护壁

*联锁：若不具备一定条件则无法进行操作的安全装置

2-7 设施的安全卫生

确保为劳动者提供的生活设施有足够的安全卫生（如食堂、宿舍、厕所等），至少不低于本国的居住或健康和安全的标准

<具体的措施事项>

- 为劳动者提供清洁的厕所、饮用水、在清洁的环境下烹饪和储存食物、食堂
- 宿舍保持清洁和安全，包括坐浴及沐浴用的温水、照明或通风等
- 在宿舍中提供可以保存个人物品及贵重物品的场所或足够大小的个人空间
- 实施宿舍的逃生演练，明确标示紧急逃生出口以确保安全

2-8 安全卫生的日常交流

提供信息和教育以确保劳动者的安全卫生，并与劳动者就安全卫生相关的课题进行对话

<具体的措施事项>

- 用劳动者的母语或他们可以理解的语言在设施内张贴工作场所的危险点及安全卫生的信息
- 在工作开始前向所有劳动者提供安全卫生相关的教育，并在此后定期实施相关教育
- 及时改善劳动者提出的安全卫生的相关问题

3. 环境

为了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社会，供应商在原材料和零部件的采购、产品开发、生产活动等方面考虑到环境，并通过彻底的化学物质管理、减少温室气体排放、促进资源循环利用、促进水循环利用和保护生物多样性来改善环境问题。

通过以下文件向供应商提出要求。

- 1) 《Panasonic 集团 绿色采购基准（最新版）》
- 2) 《Panasonic 集团 化学物质管理等级指针（最新版）》

4. 伦理

供应商应保持最高的道德标准，进行健全公正的经营管理，披露适当的经营状况等信息，以履行其社会责任并保持其事业发展。

供应商应制定企业伦理相关方针，并在 Web 网站等上公开，同时建立管理体系，进行风险评估和改善活动

伦理相关要求事项如下。

4-1 保持诚信

在所有交易中保持诚信、以遵守法律规定为主广泛地推行社会责任以及实践企业伦理

<具体的措施事项>

- 一切不予容许的贿赂、腐败、敲诈和贪污行为等的方针策定
- 利益冲突（个人出于追求自身利益为目的地做出商业上违背利益的决定，个人滥用公司资产·信息等行为）的防止、特定、管理以及纠正相关的社内规则的规定、周知和贯彻。

4-2 禁止收受不正当利益

与利益相关者之间禁止不正当利益的提供以及接受

<具体的措施事项>

- 禁止本身或通过第三方直接或间接地许诺、提议、允许、提供或接受贿赂、获得或保留业务或获得不正当或不适当的利益（包括对公务员或商业伙伴的接受贿赂或腐败行为、向反社会力量提供不正当利益、内幕交易等）
- 为了遵守赠收贿相关法律法规而实施监控、保留正确的会计记录、手续
- 实施赠收贿法律法规等相关的公司内部教育

（参考文件）

- Panasonic 《廉洁采购宣言》
- Panasonic 《赠收贿·腐败行为防止相关准则（交易方）》

4-3 信息公开

无论法律等是否要求公开，都应积极地向利益相关者披露信息

<具体的措施事项>

- 企业的劳动、安全卫生、环境活动、事业活动、组织体制、财务状况及业绩相关信息，按照适用的规定及现行的商业惯例进行披露
- 不允许对供应链相关的信息进行篡改、弄虚作假

4-4 尊重知识产权

尊重客户及供应商的知识产权

<具体的措施事项>

- 未经许可不得使用客户及供应商的产品规格和技术
- 在商品开发及生产前对其他公司的知识产权进行调查，避免侵害知识产权
- 在劳动者离职时，不得将客户及供应商的知识产权信息带走

4-5 公正交易

禁止妨碍公正、透明和自由竞争的行为

<具体的措施事项>

- 按照国际标准和行业规则展开公正的事业、广告和竞争
- 禁止垄断、串通投标、对本公司产品进行虚假或误导顾客的陈述
- 实施防止违反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的公司内部教育

4-6 预防及早期发现不正当行为

开展预防不正当行为的活动，并完善相应的制度，以早期发现并加以应对

<具体的措施事项>

- 构建相应的保护机制，以确保劳动者以及供应商的内部告发者的保密性、匿名性
- 为劳动者提供通报渠道，而其不必担心遭到报复

4-7 负责任矿物采购的应对

禁止购买会导致人权等社会问题的矿物

<具体的措施事项>

- 制定负责任矿物采购的相关方针，合理、持续地确认产品中的钽、锡、钨、金和钴等矿物以及云母不来自存在童工等人权侵害、恶劣的劳动环境、环境破坏、贪污等风险的冲突地区国家和高风险地区(CAHRA, Conflict-Affected and High-Risk Area)以及不成为不正当组织的直接或间接的资金来源
- 采取政策并进行尽职调查，以提供合理的保证是符合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关于来自冲突和高风险地区的矿物的负责任供应链的尽职调查指南或同级别公认的尽职调查框架

4-8 禁止滥用优势地位

禁止通过滥用优势地位向本公司的供应商提供不正当利益

<具体的措施事项>

- 根据合同等，进行诚实且公平、公正的交易。不允许利用采购方或委托方的立场，单方面地决定或变更与直接供应商直接供应商的交易条件、提出不合理的要求和义务
- 在有滥用优势地位的相关法律规定的国家，应遵守这些法律法规

4-9 正确的贸易管理

关于法律法规等限制的技术和物品的出口，配备明确的管理体制，进行正确的出口手续

<具体的措施事项>

- 调查并遵守出口相关的国际协议及法规等
- 对国际协议、法规等中限制出口的零部件、产品、技术、设备、软件，需办理正确的出口手续
- 配备出口相关的管理体制（出口可能需要取得监管部门的许可手续）
- 正确地向海关申报或向 Panasonic 提供有关关税分类、原产地和数量及价格等必要事项的信息。遇到根据有关当局的行政措施必须提交证据、书类等情况时，应 Panasonic 的要求给予配合。

5. 信息安全

供应商应切实推进信息安全，妥善处理和管理信息资产，如顾客信息、个人信息、技术、质量、产品和服务等。

供应商应制定信息安全相关方针，并在 Web 网站等上公开，同时建立管理体系，进行风险评估和改善活动。

信息安全基准请参照以下文件。

《面向交易对方 信息安全基准（最新版）》

《交易对方用 信息安全基准检查表（最新版）》

5-1 防止信息泄露和培训

正确管理和保护供应商、顾客、消费者及职工等个人信息和从顾客处取得的机密信息

<具体的措施事项>

- 致力于保护直接供应商直接供应商、顾客、消费者以及职工等所有交易相关人员的个人信息
- 遵守所有与保护个人信息相关的法律和法规
- 切实地管理和保护从供应商、顾客、消费者及职工等处取得的信息
- 定期对员工进行信息安全教育（包含针对性攻击的教育和培训）
- 制定信息安全问题发生时的应对体制和流程

5-2 防范计算机网络威胁

供应商制定并管理计算机网络威胁相关的防御对策

<具体的措施事项>

- 供应商制定并管理计算机网络威胁的防御对策，确保顾客、消费者及职工不受到损害

6. 质量和安全性

供应商应在研发、企划、设计、生产、销售、维修和废弃方面优先考虑产品的质量和安全性，并建立质量管理体系，持续改进。

供应商应遵守所有适用的要求，如与质量和性能评估数据有关的法律、标准和合同承诺，不得从事虚报质量等与质量相关地不正当行为。

质量相关要求如下。

6-1 质量管理体系

构建并运用质量管理体系

<具体的措施事项>

- 致力于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同时努力取得 ISO9001 认证或其他质量管理体系相关的第三方认证

6-2 提供正确的产品和服务信息

供应商向消费者和顾客提供产品、服务相关的正确信息

<具体的措施事项>

- 供应商应正确向消费者及顾客传达产品和服务相关的规格、质量、使用方法的信息
- 按照法律法规正确报告产品中含有的化学物质等信息
- 正确更新和分享安全数据表(SDS)、危险品容器证书等必要的文件
- 在产品和服务相关目录等的标示及广告中，禁止采用与事实相斥的表述以及容易导致消费者和顾客误解的表述，且不包含中伤诽谤其他企业和个人、以及侵害其权利等的内容
- 及时报告所交付的零部件的 Man(人)、Machine(设备)、Method(方法)、Material(零部件)的任何变化（通称为 4M 变更）

6-3 确保产品的安全性

当供应商负责产品的设计时，其设计应符合各自国家的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安全标准

<具体的措施事项>

- 不仅要考虑合法合规性，还要考虑通常应该存在的安全性（设计、工艺、部件等）
(与产品安全性有关的法律法规)
 - 日本：电器和材料安全法、消费者产品安全法、家庭用品质量标签法等
 - 海外：UL*、BSI*、CSA*等

*UL: Underwriters Laboratories (美国安全试验所认证)

*BSI: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英国标准协会的国家标准)

*CSA: Canadian Standards Association (加拿大标准协会的安全规格)

■ 建立管理体系

- 确保可追溯性（材料、部件、工艺）
- 构建问题发生时的迅速应对流程

7. 社会贡献

供应商积极参加有助于国际和当地社区发展的活动，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社会。

7-1 为社会和地区做贡献

积极参加有助于国际和当地社区发展的活动

<具体的措施事项>

- 活用经营资源，开展支援社区的活动

（活动事例）

- 通过产品、服务和技术等为社会做出贡献
- 通过使用设施和人才等为社会做出贡献
- 为社会贡献组织、活动提供资金捐助
- 发生灾害时与地区合作

8. 管理体系

供应商在与本准则内容相关的范围内，建立并不断改进其管理体系。

管理体系必须含有以下内容。

8-1 企业承诺

经高级管理层批准的社会责任相关方针以当地语言张贴在工作场所内，并在可能的情况下以员工的母语张贴

<具体的措施事项>

- 经营干部应制定满足本准则必要条件的方针，并向劳动者贯彻通晓

8-2 经营者的说明责任

明确并定期审查管理体系的运行状况及责任董事

8-3 法定要件及顾客要求事项

构筑包括本准则的必要条件在内的、适用于法律、限制及顾客要求事项的流程

<具体的措施事项>

- 确定本准则中相关法律规定和顾客要求，根据需要，完善、更新公司的内部规则

8-4 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

建立流程以确定与本公司业务相关的法律遵守、环境、安全卫生及业务相关的劳动惯例和道德风险

<具体的措施事项>

- 查明风险，确认规章遵守的情况
- 通过实施切实的流程进行管理和物理性防范
- 风险评估包括生产现场、仓库及保管设施、工厂/设施支持设备、研究所及测试区、测试、厨房/食堂以及劳动者的宿舍

8-5 改善目标

以实现社会责任为目标，并制定实施计划

<具体的措施事项>

- 明文规定实践本准则的要求事项的目标、目标值、实施计划
- 定期评价达成情况

8-6 培训

为达成目标，对管理者及劳动者实施培训

<具体的措施事项>

- 对管理者和劳动者进行 CSR 相关培训，确保遵守法律法规

8-7 交流

正确地向劳动者、供应商和顾客传达方针和活动内容相关的信息

<具体的措施事项>

- 向劳动者说明财务、非财务的信息
- 向顾客及一级供应商召开说明会，说明方针及要求事项

8-8 通报制度

构筑当出现有可能违反法律、规章或社会习惯的情况时，劳动者可以匿名举报，并对该内容进行正当的评价并进行改善的体系

<具体的措施事项>

- 设置可以从劳动者处获取问题或怨言的通报制度（意见箱或热线）
- 针对在通报制度中所提出的课题或怨言进行切实地改善
- 使劳动者周知当松下的行为或自己公司的行为违反或可能违反本准则时可通过松下全球合规热线（EARS）等进行通报

8-9 评估

进行定期评估，确保符合法律法规、顾客的要求事项

<具体的措施事项>

- 回答 Panasonic 要求的 CSR 自主检查表格，并提交回答结果
- 配合 Panasonic 及 Panasonic 顾客或第三方对本准则的遵守情况的检查（如：监察、访谈）
- 编制总结法律和顾客要求事项的评价表，定期检查合规状况并向管理层报告
- 实施内部监察以确认是否满足法律法规及顾客的要求事项

8-10 改正措施流程

确保对发现的缺陷采取适当和及时的纠正措施

<具体的措施事项>

- 通过社内、社外的评估、检查、调查和审查查明了不完善的情况时，应对这些不完善采取预防、减轻或纠正措施。
- 如果直接供应商直接供应商难以在合理的时间内纠正所发现的不完善，则应检讨是否继续进行交易

8-11 文档和记录

记录并保存管理体系的运作记录

<具体的措施事项>

- 整理及发布要求供应商的 CSR 事项（如：合同、准则等）
- 保存对供应商的 CSR 访谈和监察的计划和实绩

8-12 对直接供应商（本公司的二级供应商）传达

对直接供应商（本公司的二级供应商）传达本准则的要求事项并确认其遵守

<具体的措施事项>

- 供应商将本准则的要求事项传达给直接供应商（本公司的二级供应商）
- 供应商确认直接供应商（本公司的二级供应商）对本准则的遵守情况并在必要时进行纠正（如：监察、访谈）
- 供应商需向派遣公司传达本准则 1-1 的内容，并确认遵守情况

8-13 BCP 措施

供应商制定事业持续性计划（BCP: Business Continuity Plan），并实施对策

<具体的措施事项>

- 供应商对供应链后端进行追溯调查以确保正确的交货期和稳定的供应
- 供应商能够在发生自然灾害、事故和不测事态等时加以应对，并实施稳定供应的对策（两社采购、库存保障等）
- 供应商应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联络告知零部件的使用寿命

<参考资料>

本准则的制定，引用以下资料作为参考

- 世界人权宣言
https://www.unic.or.jp/activities/humanrights/document/bill_of_rights/universal_declaration/
- ILO 国际劳工标准 <http://www.ilo.org/global/standards/lang--en/index.htm>
- ILO 安全卫生行为守则 <http://www.ilo.org/safework/lang--en/index.htm>
- OECD 跨国企业准则 <http://mneguidelines.oecd.org/>
- 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 <https://www.ungcjin.org/> (日语网站)
- Ethical Trading Initiative <http://www.ethicaltrade.org/>
- RBA 行为准则
https://www.responsiblebusiness.org/media/docs/RBACodeofConduct7.0_Japanese.pdf
- JEITA 负责任的企业行为准则
<https://www.jeita.or.jp/cgi-bin/public/detail.cgi?id=769&cateid=1>
- Panasonic 集团合规行为准则
<https://holdings.panasonic/jp/corporate/about/code-of-conduct.html>
- Panasonic 《赠收贿・腐败行为防止相关准则（交易方）》
https://holdings.panasonic/global/corporate/sustainability/pdf/Guideline%20of%20Anti-bribery%20and%20Anti-Corruption_jp.pdf
- 录用手续费相关 (1-1 章)
- ILO 招募・中介手续费及相关费用的定义
https://www.ilo.org/wcmsp5/groups/public/-/-asia/-/-ro-bangkok/-/-ilo-tokyo/documents/publication/wcms_736226.pdf
- RBA 移居和强制劳动-<手续费定义>
<https://www.responsiblebusiness.org/media/docs/DefinitionofFeesJapanese.pdf>
- CGF Guidance on the Repayment of Worker-paid Recruitment Fees and Other Related
<https://www.theconsumergoodsforum.com/wp-content/uploads/2022/10/2022-HRC-Guidelines-on-Repayment-of-Recruitment-Fees.pdf>

修改履歴

制定 2016年6月1日 第1版

修改 2018年7月1日 第2版

修改 2022年4月1日 第2.1版

修改 2022年12月1日 第3.0版

*

发布者

松下卓越运营株式会社 全球采购本部